

廉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廉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711 号, 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 要求, 廉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—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, 我局本着高效便民、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的原则, 全面、准确、及时公开退役军人事务信息, 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, 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: 我局主动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7 类: 组织机构、政务动态、财政预决算、双拥信息、公示公告、政策法规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。2021 年度通过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0 条, 其中政务动态类 48 条, 财政预决算类 2 条, 双拥信息类 6 条, 公示公告类 11 条, 政策法规类 13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: 我局健全了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, 已全面启用新版依申请公开系统。2021 年度, 我局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一是完善政务公开领导体制。及时调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配备好工作人员三名，明确莫闪副局长分管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和配套制度。按照要求完善了政务公开协调机制、建立了公开内容保密审查机制、通过分析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反映问题促进依法行政的机制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深入推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三是加强平台建设。根据《条例》精神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我局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梳理公开事项总计 32 项，涵盖行政给付、行政处罚、行政检查、行政确认、其他行政权力等方面，明确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内容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一是坚持将廉江市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，加强政务动态、财政预决算、双拥信息、公示公告、政策法规等栏目的审核发布，做好日常巡查和重要节假日网站技术值守管理，严防泄密、无效链接、错敏词等问题。二是按要求做好各类栏目信息发布频率管理工作，确保网站信息发布内容准确、格式规范。三是强化政务舆情回应处置，按时限要求完成市政府办公室交办的“网民留言办理”。2021 年度共收到 11 条网民留言，主要是一次性就业补助金、艰苦地区退役金、大学生入伍、自主择业补助、家庭优待金、抗美援朝问题等方面问题，我局第一时间积极予以回应，按时回复留言，加强与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互动交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：一是利用政务公开业务专题会，组织工作人员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不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，提高政务公开规范性，提升依

申请公开答复工作水平，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及时、高质、准确发布。二是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要求，明确责任股室和负责人，按职能职责把好关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“三审”制度，同时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信息发布公开，及时自查自纠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时效性、完整性、安全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信息更新不够及时高效、分类不够清晰。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不够强，对相关文件、条例学习不够深入，

理解不够透彻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健全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分工不明确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产生了影响。

今后工作将从以下两点入手：一是提高认识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抓好信息公开质量，充实公开内容，把其作为服务退役军人的重要途径，更好地维护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有效提高政府公信力；二是开展局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提升相关干部职工业务水平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政府信息；三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完善责任分工，做到机构健全、制度完善、责任到人，进一步督促各股室及时上报公开内容，更好将信息公开工作融入日常业务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工作制度有效运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